

# 双手创造幸福生活

——读周瑄璞长篇小说《芬芳》

刘立勤

文学需要土壤，对一名作家而言，最好的文学土壤是自己的故乡。周瑄璞是在陕西西安成长起来的实力派作家，而她重要的几部作品都是在讲述中原地区黄河流域的故事。因为她的家乡是河南，那里是中华文明的摇篮，她的根深扎在豫中平原颍河岸边，把中原大地的故事讲得荡气回肠。无论是被誉为“女性视觉的《白鹿原》”的长篇小说《多湾》、非虚构作品《像土地一样寂静：回大周记》，还是最新出版的长篇小说《芬芳》，她始终满怀真情，用多彩、细腻、美善、诗意的笔触勾画了一幅幅美丽画卷，书写颍河两岸独具特色文化风情，塑造了李瓷、章西芳（《多湾》）、大妮（《回大周记》）、杨烈芳、杨素芬（《芬芳》）等一系列文学形象，歌颂那片土地上坚韧、顽强、不屈、奋进的精神，唱响了一曲时代的赞歌，让我们感受到时代大潮下中原大地的巨大变迁。杨素芬、章西芳的话说——“写活了时光，诉尽了乡情，描绘出中原厚土的无穷魅力”，她用“一本书，原住了乡愁”，展示了她作为陕西七零后作家领军人的尊严和荣光。

周瑄璞擅长讲家族故事，长篇小说《芬芳》以杨烈芳兄妹的成长经历作为主线、杨姓家族十多个人物命运

为辅线，通过这些人物命运、生活的不断转变反映出时代发生的巨大变革，由此歌颂勤劳勇敢的人们永不服输、向美好生活顽强进发的精神品质。杨烈芳是作家浓墨重彩塑造的人物，也是作者最为关注的人物，她无根无基无貌无财，她敢笑敢哭敢恨敢怒；她有胆有识有情有义，她敢想敢干敢做敢当。她本是一个抱养的孩子，后来辍学回家，咬牙供养哥哥上大学，稚嫩的肩膀扛起一个家，终于成为一个让人羡慕的女老板，实现她人生的华丽转身。

我最欣赏杨烈芳的一句话——双手创造幸福生活。不仅杨烈芳是这样做的，杨素芬、春桃，甚至自觉卑微的罗巧芬、杨小蝶也是这样的，尽管时乖运蹇，她们不屈从命运安排，心有所想勇往直前。这一群极具个性的女性人物，让读者感受到中原女性真诚、善良、勤劳、厚道和坚强，她们像土地一样包容温暖，像土地上的庄稼一样质朴坚强。

前杨的女性如此，前杨的男性也毫不逊色。杨引章实现梦想上了大学，民办教师杨引庆上访谈中发现机遇改变一家的命运，就连“二混子”杨引运也最终醒悟，到西安实现了自己的梦想。他们用坚韧顽强、不屈奋进的精神改变自身的命运，

他们用这种精神改变家庭生活，实现山乡巨变，他们用这种精神推动了社会进步。

《芬芳》是一部讴歌新时代乡村建设的力作，书写了时代之美；《芬芳》更是一部具有丰富内涵的精品佳作，写出了日常之美，为我们带来多重的艺术享受。作家始终深爱故乡的土地，敏锐地感知那里的一切事物，优雅从容地推介给我们，于是那些鲜活的人物就亲切地走进读者心中。杨烈芳好像是我们的姐妹，不漂亮却勤劳，既善良又泼辣，有担当知进退，敬她爱她怕她又离不开她；杨引章是当代农村知识青年的代表，生活中随处可见，具有《人生》中高加林一样的典型性；二奶奶就像我们的奶奶，饱经人间沧桑，又极尽善良热心助人，对后辈充满期待，对生活充满向往；杨茂梁的霸道专横，像极了有些地方的村干部……他们像我们身边的人物，又不是我们身边的人物。作家有着超强的描摹能力，书写独特的地方民俗构成小说的个性特色，激发了读者的阅读兴趣；在描写唱乡戏、婚庆、赶集、丧葬等习俗中，让读者感受到豫中平原不一样的文化氛围，激发出读者想象与向往的空间；在介绍芝麻叶面条、胡辣汤、菜馍、咸

食菜、蒜面条、红薯糊涂这些垂涎欲滴的美食时，让读者感受生活的无限美好；在有关亲情关系的描写中，熟谙地方风情，吃透人情世故，精准地把握各色人物微妙的心理变化，让读者体会到人性的复杂。

作家十分在意语言的精致精美，用绵密扎实的语言细微书写豫中平原老百姓日常生活，平和又充满诗意，冷静而不乏幽默，可见她驾驭语言的能力。她熟练运用了大量方言土语，使人物更具个性特点，也使作品更加生动鲜活，更加富有浓郁的生活气息，让读者感受到她小说语言的美好与魅力。

《芬芳》书写了时代变化变迁，讴歌了众多平凡人坚韧不拔的奋斗精神，也给生活中的弱者送上一份安慰和叹息。白氏熬过那么多的苦愁终究选择自杀，春棉熬过悲苦人生却又进入暮年，真是让人叹息。尤其是罗巧芬、杨小蝶母女，那是让人最为揪心爱怜的人物，她们是最为脆弱、最需要帮助的人，她们得到众人的善待，她们也竭尽所能回报他人，那份柔弱的坚强和真诚的善良让人有种说不出的敬意。

悲悯温情的目光，精打细磨的语言，构成光与影的巧妙映衬，使作品更具深远的历史意义。

# 文学地理中的人物命运

——浅析王卫民长篇小说《泥峪川》

万发金

《泥峪川》是一本意境深邃、基调凝重的长篇小说，它凝聚了作家王卫民先生创作的满腔热情，在熬过了无数个白天黑夜的辛苦创作，终于呈现在广大读者面前。

作家的文学创作，是对社会、历史的一种艺术再现，包含着作家对社会的观察和思考，并用文学的笔触来解读社会的发展变迁。翻开《泥峪川》，随着阅读的深入，心情越发沉重。我为人物的命运而哀叹，不禁潸然泪下，巨大变迁。掩卷思考，尝试从故事发生的典型环境方面作一些赏析。

小说写作，其故事情节的展开、人物及其命运的发展变化，都离不开典型环境。恩格斯在1888年4月《致玛·哈克奈斯》的信中提出：“典型环境原指艺术作品中典型人物所生活的、形成其性格并驱使其行动的特定环境。”长篇小说《泥峪川》，是以地处秦岭腹地、丹江发源地的泥峪川为原型的，泥峪川正是以麻二、榛子、王汉景为代表的一群生活在最底层、最受压迫的人们所处的生活环境，他们祖祖辈辈生在这片土地上耕种、放牛、经商……于此，迤于此。《泥峪川》中，作者对这一典型环境作了生动形象的描述。

一是自然环境的描写。泥峪川自然环境优美，那里在今天可说是天然氧吧，会让游玩者赏心悦目、流连忘返。但是，作者所写的是民国时期的家族故事，优美的自然环境似乎也没有给世世代代生活在泥峪川人们带来幸福。

小说一开篇，就是对鄂西北遭遇了百年不遇的大旱，赤地千里、饿殍遍野的白描。故事的主人公之一榛子家仅有的几株苞米被漫天的蝗虫扫荡一空，不得已一家四口开始了西行逃荒。他们“所到之处无不是残垣断壁”。小说主要人物一出，就将他们一家人置身于旧中国农村衰败的天地里，这个典型环境为榛子一家的逃荒铺上了悲伤的底色，也为故事情节的发展、人物命运的起伏埋下伏笔。

第十二章几乎整章都描绘了狂

风横扫和暴雨倾盆下的泥峪川。

写风。“风从泥峪川道吼着、狂奔着、愤怒着……少顷，风以雷霆万钧之力在林子肆虐，把树叶儿欢迎的掌声打断，继而是阔叶乔木纷纷被风扯断的咔嚓声。阔叶树招风，招惹了风，齐腰断的、齐根断的，还有被风掀起的树梢儿，河道里多以杨柳为主，那些将枯的老树哪能经得起如此的暴风肆虐，折了、劈了。”作家写出了风的猛烈，狂野的风就像是一匹匹脱缰的野马，或者是发疯在旷野上的怪兽，横冲直撞，即将给泥峪川人的平静生活带来灭顶之灾。

雷雨。“暴雨来的时候，没有电闪雷鸣，也没风稀里哗啦，如注的暴雨倾盆而至，雨点子打在屋瓦上‘砰砰’响……雨从川沟那个叫康河的地方一路漫下来，像妖魔搅动腰身，雨柱儿在空中摇摇摆摆，雨珠儿连成线，从天上扯到地上，顿时混在一起……像这一条线的暴雨急促而敷衍了事，雨水哪还有入地的机会，前边的还没流走，后边跟着又来了，横冲直撞，把坡地的泥土连裹带挟，从高处往低处涌，把山林里的枯叶败枝冲到一起，卷起一道梁，直泻而下，沟壑、山涧里浑浊的山洪像愤怒的猛兽，冲向泥峪河。”看吧！这凶神恶煞般的暴雨铺天盖地，犹如妖魔鬼怪，肆虐地倾泻到熟睡的泥峪川人家。

写灾。“水灾的祸害超出人们的预料，每个湾子里倒了土房占一半，而坡地、地坎人家有几十处的滑坡。蝎子沟、桑树沟、漆树洼，洪水绝壁绝崖儿地把沟岸给冲了。这一冲，自然将房子、物品冲走，经几辈人在沟岸沙滩上刨出来，用石头挡出来的叫作‘沟畔地’的地被冲没了，露出被沙土掩埋了不知多少年的沟床，嶙峋参差，碎石也罢，巨石也罢，一色的青白色。不经意可见挂在沟边石头上的带索的犁，带绳的耙，沙地上有倒扣的锅，被水冲死的牛、羊、猪。没有漂走的就被留在了乱沙窝中，没被沙埋完全的，几天后开始腐烂，招来一大群一大群绿头苍蝇。”一场天灾，让泥峪川、黄庄子的所有人断壁残

垣，千里沃野一片狼藉，几辈人辛苦积攒下的家业没了，等待他们的是瘟疫和更大的苦难。

我想，作者在这里写出了一个个典型环境，曾经美丽而又贫瘠的泥峪川、黄庄子在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被无情的风雨横扫，人们在天灾面前唯有恐惧、无奈、绝望，甚至是死亡。

二是社会环境的描写。社会环境是现实的，就是泥峪川人们生活了的社会，包括形形色色的人物、复杂的社会风貌。让读者感受最深的一个方面，就是小说里的社会环境下，存在着蔡世珍、六娃、石柏树，还有镇长、土匪等等的官绅恶霸人物，他们先后粉墨登场，给泥峪川的贫困百姓带来无尽的恐惧和灾祸，而这些恐惧和灾祸，又集中地反映在以麻二一家为代表的普通百姓身上。麻二乃至他的儿子麻林林，受到了这些社会黑暗势力的欺压、敲诈、诬陷、栽赃、陷害，让本是耕读世家的麻二一家，也不得不走向生活的绝境，最后是家徒四壁，一无所有。那么，我们不妨设想一下，还有比他家社会地位更低的千千万万的村民，历经了官匪沆瀣一气的欺压，还包括自然灾害的侵袭，人们该是多么的痛苦与无助。

这样的社会环境，还以微观的形式在榛子的逃难路上集中体现出来。榛子在兵荒马乱中，和好心救她的黑痣走散了。这一走散，她经历了一段又一段地狱般的流浪。起初，被一户人家当成还债的牲口出卖时无人问津，不得已五个大洋卖给贩子尖嘴猴腮。尖嘴猴腮欺卖了榛子，又把她卖到了妓院。不承想妓院生意冷清，老鸨把她领到街上，头上插上一根稻草出卖，最后以两个大洋的低价转卖给了大个子女人。榛子不知道大个子女人带她走向哪里，在一家开在小荒岭上的客栈里，当从箍匠那里知道了这是一个黑店时，求生的本能让她趁着黑漆漆的夜色逃离了苦海。世间虽好，但没有她的立足之地，她惊慌失措趁着夜色不辨方向地跑进了深山里。作者用了整整一章的文字，淋

漓尽致地描写了榛子的逃难过程。向死而生，生的勇气让她战胜了一切困难，空寂的大山成了她逃离人间后的一个天然避难所。渴了喝冰冷的溪水，饿了吃地软、松子、酸枣、核桃、五味子，一个十四五岁的姑娘，竟然活脱脱地变成了一只流浪的小猴子，从春到秋。从秋到冬，流浪在山林里，直到有一天，就在地精神恍惚、生命垂危时，侥幸碰到了一颗樵夫。她的苦难还没有结束，她又重回人间，最后自我贩卖，被黄子寅带到家里做了二房。读到作家写榛子逃离一个狼窝又落虎口的悲惨经历，我想没有不心生怜悯之情的，没有不感慨榛子生活时代的人间悲凉、社会动荡。可以想象到，天下大众流离失所，百姓命如草芥，没有生活的希望，也没有生命的价值可言。

《泥峪川》所描写的典型环境，是那个特定历史时代、社会现实及其发展趋势的具体体现，对于塑造人物、渲染氛围、展示时代背景及深化主题等方面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鲁迅先生这样定义了悲剧：“真正的悲剧就是把美好的东西撕碎给人看”。王卫民先生的长篇小说《泥峪川》，大量的典型环境的描写，形象逼真地演绎了人世间的悲苦史，以麻二、榛子为代表的典型人物正是在这样悲惨的环境中苦苦挣扎，让读者哀其不幸。发生在泥峪川一幕幕的人间悲剧里，好多人的性格被扭曲，人性被异化。

小说也写了另外一种社会环境，忽隐忽现地穿插在字里行间，给受尽各种黑暗势力欺压的穷苦百姓一线生的希望。那就是以麻三、麻养高、王汉景为代表的“红色”线索，这是社会环境的另外一个方面，虽然是在遥远的地方，但最终似星火燎原，烧到了泥峪川，让泥峪川换了人间。再次流浪的榛子终于在“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的歌声中，与女儿一家团聚。

《泥峪川》让我们再次饱读了一部凝重的艺术化的中国乡村现代史，也让今天的读者感受到当下生活的美好。

第十一届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杨志军的长篇小说《雪山大地》，浓墨重彩地反映了大半个世纪以来，中国共产党人带领青海藏族人民艰苦奋斗，使青藏高原发生沧桑巨变的壮阔历史。

小说以父亲到沁多草原蹲点起笔，生动再现了以父亲、母亲为代表的三代草原建设者们，在雪域高原上办起第一所学校、第一家贸易公司，规划建设草原城市、控制平衡草原饲养量、遏制草原退化沙化，最终，沁多草原入选中国最美草原、沁多城被评为“高原最佳景观城市”，草原牧民从自给自足的原始生活状态，进步到与天下同频共振的新时代。每一个变化，都是凤凰涅槃般的重生，每一次进步，都伴有分娩的阵痛，再现了历史的真实面目。

小说笔墨生动，刻画塑造了众多鲜活的人物形象，再现了特定历史时期人们思想观念的发展转折。

父亲“强巴”是整部小说中的核心人物，他仗义、智慧、果敢。作为一名肩负建设藏区、改变藏区牧民落后生活历史使命的知识分子，他在任县府科长蹲点沁多时结识了藏族桑杰，从此与桑杰结下了世代情缘。当草原出现牛瘟、公社主任角巴蒙冤受屈时，他仗义执言，同官僚主义开展斗争，并冒着风险营救角巴，最终却在“牛尸林”事件中作为替罪羊被撤职。当上级为了安抚他，给他预设了三个岗位时，他选择担任学校校长。改变一个落后地方的最好办法就是通过教育灌输新知识，培养优秀人才，父亲的选择可谓明智之举。当县委书记王石高原反应难以工作时，时任副县长的父亲建议他去地势低洼、树木茂密、氧气多的阿尼玛贡达边养边工作。王石认为那里偏僻，不是沁多县府，不愿去。父亲说：“牧民常去的地方你怎么不能去？”在父亲的眼里，哪里有牧民，工作就应该在哪里。才让本是一个聪明的孩子，被人一巴掌打成聋子。父亲去野马滩蹲点，才让的母亲索毛从洪水中救出了父亲，她自己却被洪水冲走。从此，父亲就把索毛要治好才让的愿望变成自己的责任。最终不仅治好了才让，还供他读书，将这个草原才俊培养成自己的接班人——州委书记。父亲看到畜牧发展过快导致草原退化，想方设法把马群引入无人区，并把无人区提升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同时，按照现代城市要求和标准，建造一座生态城市，让牧民离开草原，进入城市生活，还原草原生态环境。父亲从科长到行县长职责的副县长，再到校长、沁多贸易公司董事长、阿尼玛贡达牧场副厂长以及阿尼玛贡达副州长、州委副书记、州委书记，几年后，在考察的路上，面对雪山大地平静地走完了草原奉献自己一切的人生之路。草原以及草原牧民生活的发展变化，无不浸润着父亲的心血和汗水。这些，雪山大地可以为证。

角巴仗义、果敢又有点自以为是。他原是沁多草原部落世袭头人，新中国成立前同西北马家军有深仇大恨，曾经跪地发誓：“谁挡住马魔王，我就给谁当牛做马；谁赶走马家兵，我就是谁的人，要什么给什么；谁杀了麻团长，给沁多报仇雪恨，我就子孙孙上香献贡。”新中国成立后，他坚决拥护新政府，年年赠送一千只羊、两百头牛。听说政府想成立国营牧场，一时没有地方，就主动找到县委书记王石，把自己数百万亩最好的草场沁多冈日献给公家。他在县上开会时，父亲让他坐在身边，领他去食堂吃饭，父亲把自己碗里的肉夹给他，这让角巴感念不尽，从此和父亲肝胆相照。父亲在工作、生活中遇到的所有难以化解的难题，最后几乎都是角巴援助，得以妥善处理。角巴就是在和父亲闹别扭后，也是不遗余力暗暗支持父亲的工作。最终，在完成父亲劝说牧民搬离草原住进沁多城市的路途上，为了营救牧民掉进雪窟牺牲。

母亲苗医生是个为事业而献身的典型女性。她本在西宁当外科医生，响应毛主席“要把医疗卫生的重点放到农村去”的号召，下放到父亲工作的沁多草原，治好了许多病人，成了草原上的“神”。当她接丹巴画师时，了解到草原上有大量麻风病人，被抛弃在一个叫生别离山的地方自生自灭。母亲主动承担起医治麻风病患者的职责，拒绝去大医院当院长，自愿留在生别离山，组建麻风病研究所。因为长期与病人接触，染上了麻风病，在与世隔绝的状态下一边搞科研，一边当医生。数十年里，她与父亲的联系全靠书信往来，最终死于麻风病。

梅朵天真无邪、索毛隐忍善良、才让聪慧坚强、桑杰勤劳朴实、她爷爷她宽厚仁慈，还有卓玛、洛洛、央金，一个个活灵活现。不仅个性鲜明，就连日尔、藏獒这些动物也有非凡灵性。

在杨志军诗情洋溢的笔下，草原的每一次出场都是精彩绝伦的亮相。“正是夏花盛放的季节，蕊红瓣白的点地梅左一片，右一摊，像铺满了不规则的花地毯。一簇簇的红景天升起来，绿的花苞、白的花瓣，恣意地烂漫着……”“阿尼玛贡到了，阳光把云雾豁开一道口子，艰难而吝啬地洒下一丝珍贵的温暖，雪还在飘，拌和在阳光里，就像天上挂起了一瀑一瀑的白糍粑……”“草原已是秋天的景致了，绿色显得老旧了许多，没被牛羊吃掉茎秆的针茅草和早熟禾探出紫色和灰色的籽粒，一会儿趴下一会儿起来，让风的存在变得有点邪恶。遍地都是正在失去美丽的风车菊，狗舌草的花朵却依然开得鲜艳。像是最后的挣扎，有点发怒的样子……”如诗如画数不清的高原植物在杨志军笔下是信手拈来，多姿又多情。当草原荒芜、草场退化时，大自然的美与颓败形成鲜明对比，亦因此，父亲一次次倔强地挽救与重建草原的努力便格外动人。

《雪山大地》以青藏高原为背景，将人与自然、动物、生态和谐发展主题贯穿始终，形象道出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硬道理。父亲与角巴的相遇不仅是两个人、两家人的相遇，也是两个民族命运的际遇。半个多世纪的时光流转，几代人的不懈努力，青藏高原的发展变化历历在目。小说情节曲折动人，人物形象鲜活生动，状景描物如诗如画，民族风情多姿多彩，自然而然地表达出汉藏一家亲的民族团结观念和走共同富裕道路的时代主题。

# 一部藏区发展的壮阔史书

第十一届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雪山大地》赏析

王荣金

# 商洛山

(总第2520期)